

关于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发行注册环节第二轮反馈意见落实函
的回复说明
大信备字【2021】第 1-1013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发项目 发行注册环节第二轮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说明

大信备字【2021】第 1-10135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关于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0441 号）相关事项已知悉。作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或“我们”）会同发行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审核问询提及的发行人有关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予以说明。

（除特别说明外，本回复说明所示金额均为人民币，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 关于雷沃重机有限公司（下称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雷沃重机控制较多公司。请发行人以结构图方式列示雷沃重机股权结构与对外投资情况；逐一说明雷沃重机所控制公司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主营业务或产品、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该公司主营业务或产品以及技术与发行人的异同，其上下游与发行人是否重叠，其供应商、客户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如存在，请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该公司与重叠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情况。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存在与发行人重叠供应商或客户的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发行人、前述公司与重叠供应商或客户的交易价格是否公允，雷沃重机所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利益输送情形，并说明核查方式、过程及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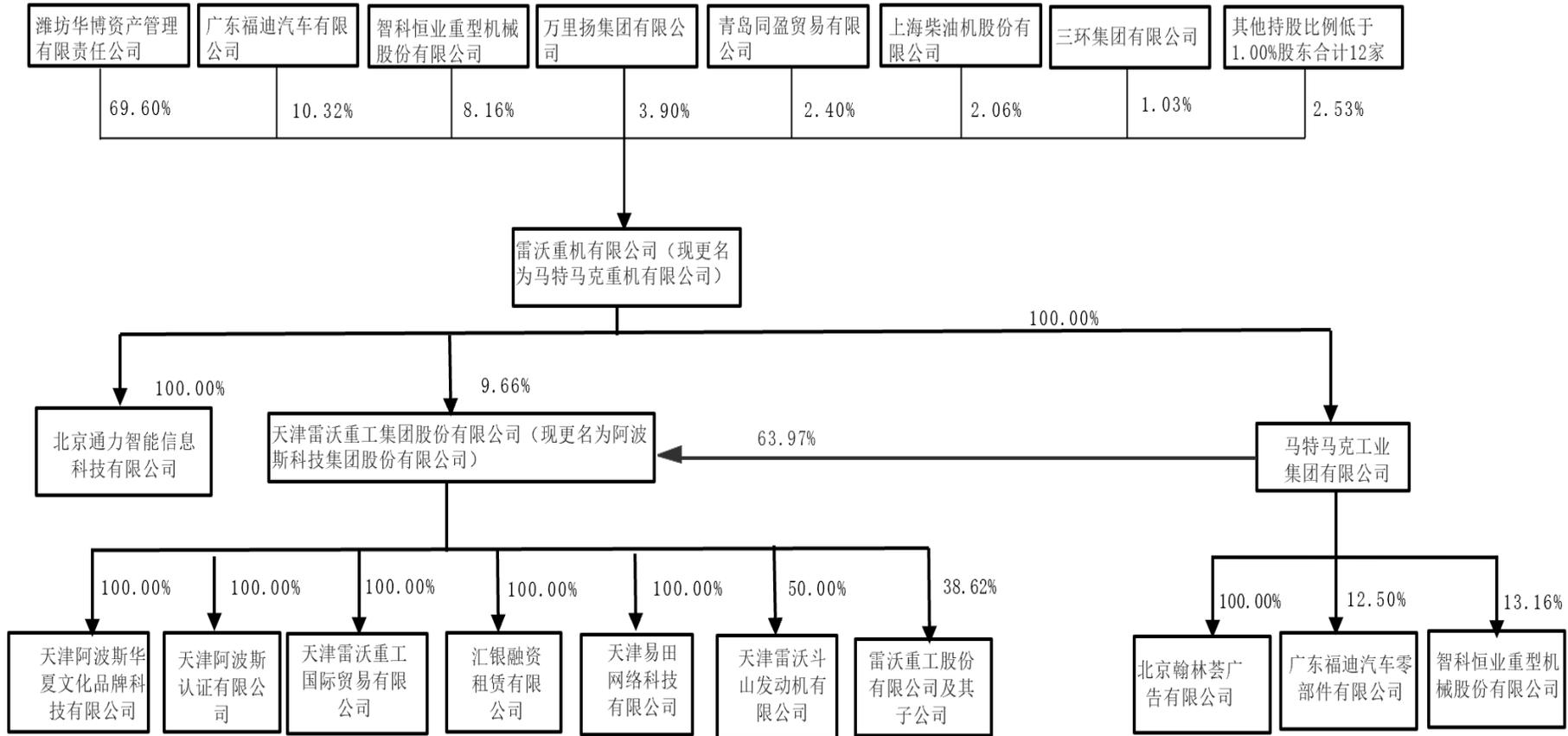
【回复】

一、请发行人以结构图方式列示雷沃重机股权结构与对外投资情况；逐一说明雷沃重机所控制公司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主营业务或产品、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该公司主营业务或产品以及技术与发行人的异同，其上下游与发行人是否重叠，其供应商、客户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如存在，请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该公司与重叠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情况

（一）雷沃重机股权结构与对外投资情况

1、雷沃重机股权结构与对外投资结构图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雷沃重机股权结构与对外投资结构图如下：



2021年1月,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雷沃重工60%股份,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雷沃重工的控股股东

(二) 逐一说明雷沃重机所控制公司的情况逐一说明雷沃重机所控制公司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主营业务或产品、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该公司主营业务或产品以及技术与发行人的异同，其上下游与发行人是否重叠，其供应商、客户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如存在，请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该公司与重叠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情况

1、雷沃重机所控制公司的情况及雷沃重工所控制公司的情况

(1) 雷沃重机及雷沃重机控制的全部企业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雷沃重机及雷沃重机控制的全部企业（不含已注销企业及丧失控制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结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或产品	主营业务 或产品以及 技术与 发行人是 否相同	上下游与 发行人是 否重叠	是否开展 实业经营
1	雷沃重机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马特马克重机有限公司)	2006.12.11	53,320	潍坊华博持股 69.60%； 广东福迪汽车有限公司持股 10.32%； 智科恒业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16%； 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90%； 青岛同盈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2.40%；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6%； 三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3%；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股权投资	否	否	否

				荣成市黄海离合器有限公司持股 0.31%； 浙江联合标准件有限公司持股 0.31%； 沧州大渡口制动管有限公司持股 0.21%； 青岛华瑞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21%； 湖州双狮链传动有限公司持股 0.21%；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21%； 金华汤齿齿轮箱有限公司持股 0.21%； 常州市瑞悦车业有限公司持股 0.21%； 靖江格尔顿传动轴有限公司持股 0.21%；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21%； 重庆秦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21%； 诸城创为持股 0.056%						
2	北京通力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9	5,000	雷沃重机持股 100%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1 号 1 幢 5 层 05 号 501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1 号 1 幢 5 层 05 号 501	股权投资	否	否	否
3	马特马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3	9,420	雷沃重机持股 100%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股权投资	否	否	否
4	北京翰林荟广告有限公司	2003.9.18	100	马特马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1 号 1 幢 508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1 号 1 幢 508	广告相关业务	否	否	否
5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5.30	301,273.3848	马特马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3.97%；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	股权投资、租赁	否	是	否

	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诸城雷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3.28%； 雷沃重机有限公司持股 9.66%；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73%；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4.39%；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98%			服务			
6	天津阿波斯华夏文化品牌科技有限公司	2021.2.9	5,50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文化传播, 刚注册, 尚未开展业务	否	否	否
7	天津阿波斯认证有限公司	2021.1.27	17,777.7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发动机、汽车认证, 刚注册, 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否	否	否
8	天津易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3.4	1,00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科技研发楼 7 楼)	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科技研发楼 7 楼)	农机信息、客户服务	否	否	否
9	天津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12.26	50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高新大道 77 号	贸易	否	否	否
10	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9.9.22	50,00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	工程机械的融资租	否	否	否

					路西	路西	赁，范围 仅限潍柴 雷沃重工 产品			
--	--	--	--	--	----	----	----------------------------	--	--	--

注：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鉴于与发行人发生交易时名称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统一使用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雷沃重机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马特马克重机有限公司，鉴于题目名称为雷沃重机有限公司，下文统一使用雷沃重机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雷沃重机的子公司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 的合营企业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结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或产品	主营业务 或产品以 及技术 与迈赫股 份是否 相同	上下游与 迈赫股份 是否重叠	是否开展 实业经营
1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8.1.19	40,000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Doosan Infracore Co., Ltd.持股 50%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 77 号	试生产发动机	否	是	是

①上述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或产品以及技术与迈赫股份不存在相同相似的情形

根据雷沃重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季江出具的情况说明，上述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或产品以及技术与迈赫股份不存在相同相似的情形。上述企业中仅有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开展实业经营，主营业务产品为发动机，与迈赫股份主营业务或产品不存在相同相似情形。

②上述企业上下游与迈赫股份存在重叠的情况

根据雷沃重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季江出具的情况说明，上述企业中仅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营企业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所经营业务的上下游与迈赫股份可能存在重叠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租赁服务，天津雷沃没有直接从事实业经营，其持股 50%的合营企业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从事发动机生产。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发行人的建造发动机的生产线，租赁给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用于生产发动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同处于工程机械行业，因此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营企业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与迈赫股份可能存在重合情形。

(2) 雷沃重工及雷沃重工控制的全部企业

2021 年 1 月，雷沃重工的控股股东由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但报告期内雷沃重工为雷沃重机通过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对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本回复说明参照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标准进行回复，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结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或产品	主营业务或 产品以及技 术与迈赫股 份是否相同	上下游与 迈赫股份 是否重叠	是否开展实业 经营
1	雷沃重工	2004.9.17	120,909.6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0%； 阿波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8.62%；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0.69%；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南路 192 号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南路 192 号	农业装备、工程机械等	否	是	是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持股 0.69%。						
2	山东合创农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19	2,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7%； 山东五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5%； 山东华盛中天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 天津易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 潍坊谷合传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4%； 贵阳永青仪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 北京博创联动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双羊街以北坊泰路以西坊子区智能装备产业园综合楼六层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双羊街以北坊泰路以西坊子区智能装备产业园综合楼六层	农业装备研发、检测	否	否	是
3	山东宝鼎农业机械检测有限公司	2017.8.29	7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1.43%； 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8.57%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路西 21 号 22 号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路西 21 号 22 号	农业机械产品及零部件检验检测	否	否	是
4	青岛雷沃重机有限公司 (于 2018 年 3 月注	2015.6.4	3,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	工程机械、农机及其零部件开	否	否	否

	销)				路 75 号	河东路 75 号	发			
5	青岛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更名为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13. 11. 13	100,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路 75 号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路 75 号	工程机械制造	否	是	是
6	青岛雷沃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2016. 9. 30	1,000	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路 75 号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路 75 号	工程机械、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否	是	否
7	宁波惠钰电器工贸有限公司	2013. 4. 19	2,393.99	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江镇光溪村 (竹节岭路 22 号)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江镇光溪村 (竹节岭路 22 号)	电子原件、电器配件、工程机械及其配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	否	否	否
8	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2. 10. 11	36,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天津市北辰科技园 区高新大道 77 号	天津市北辰科技园 区高新大道 77 号	发动机制造	否	是	是
9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2. 6. 28	7,6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7.11%; 山东蒙沃变速器有限公司持股 32.89%	平邑县平邑镇胡同村 327 国道西侧	平邑县平邑镇胡同村 327 国道西侧	变速箱制造	否	是	是
10	汇银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汇银金通融资担保有限公	2011. 8. 10	50,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路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	担保业务	否	否	否

	司)				西	段路西				
11	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10. 12. 15	2,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7.00%； 黑龙江省松花江农场持股 33.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依兰县松花江农场友谊路北侧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依兰县松花江农场友谊路北侧	农机制造和销售	否	是	是
12	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2008. 4. 28	1,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西环路 110 号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西环路 110 号	摩托车技术开发、转让	否	否	否
13	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5. 11. 1	10,0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西侧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西侧	农机、工程机械等进出口业务	否	是	否
14	潍柴雷沃重工物流有限公司	2004. 5. 9	200	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路西	潍坊市坊子区北海路中段路西	物流业务	否	是	否
15	宁波韦博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2008. 1. 16	150	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宁波市鄞州区洞桥镇上水矸村荷晓线口	宁波市鄞州区洞桥镇上水矸村荷晓线口	模具等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业务	否	是	否

注 1：山东合创农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仅为雷沃重工内部农机检测，山东宝鼎农业机械检测有限公司仅为雷沃重工内部检测平台，上述两家企业未对外开展经营；

注 2：上述是否开展实业经营以生产制造为判断标准，如果该企业从事生产制造工作，则为开展实业经营。

(3) 2016 年 11 月至今，雷沃重工股权变动情况

①2016 年 11 月股东名称变更

2016 年 11 月，雷沃重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因股东潍坊市投资公司更名为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该次变更完成后，雷沃重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029.60	77.78
2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200.00	20.84
3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840.00	0.69
4	中信机电车桥有限责任公司	840.00	0.69
	合计	120,909.60	100.00

②2019 年 8 月股权划转

2019 年 7 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鲁国资产权字[2019]27 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入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5200 万股股份的批复》，同意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字为基础，无偿划入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5,200 万股股份。

2019 年 8 月，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2019 年 8 月，雷沃重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股权划转事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该次变更完成后，雷沃重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029.60	77.78
2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200.00	20.84
3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840.00	0.69
4	中信机电车桥有限责任公司	840.00	0.69
	合计	120,909.60	100.00

③2020年7月股权转让

2020年7月，雷沃重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中信机电车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机电制造公司之间的股权转让事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该次变更完成后，雷沃重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029.60	77.78
2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200.00	20.84
3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840.00	0.69
4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	840.00	0.69
	合计	120,909.60	100.00

④2021年1月控制权变更及更名

2021年1月，雷沃重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雷沃重工47,345.76万股股份，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山东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公司评估价值，以126,76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将雷沃重工更名为“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该次变更完成后，雷沃重工的控股股东由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该次变更完成后，雷沃重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545.76	60.00
2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683.84	38.62
3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840.00	0.69
4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	840.00	0.69
	合计	120,909.60	100.00

限公司)			
青岛雷沃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否	—	—
宁波惠钰电器工贸有限公司	否	—	—
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	是	供应商 4 家、客户 3 家	否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是	供应商 2 家、客户 1 家	否
汇银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否	—	—
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是	客户 4 家	否
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	是	供应商 1 家、客户 1 家	否
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是	客户 1 家	否
潍柴雷沃重工物流有限公司	否	—	—
宁波韦博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否	—	—

A、公开信息检索的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山东精典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	招投标
2	盛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	公司公告
3	海克斯康贸易（青岛）有限公司	2010-03	招投标
4	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	2009-10	招投标

上述供应商中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报告期内供应商，但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公开数据显示为 2009 年，因此，根据该项公开信息，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不是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机重合供应商。此外，未检索到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

B、公开信息检索的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内蒙古鑫阳农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内蒙古鑫阳农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此外，公开信息未检索到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

C、公开信息检索的雷沃重工供应商、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雷沃重工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告期/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香港圣禾机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05	招投标
2	青岛睿通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2019-02	招投标
3	沃达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	供应商公告
4	潍坊万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	供应商公告
5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07	供应商公告
6	北京联洋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7	供应商公告
7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06	供应商公告
8	洛阳市黄河软轴控制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04	供应商公告
9	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	供应商公告
10	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	供应商公告
11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02	供应商公告
12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	供应商公告
13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3	供应商公告
14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	供应商公告
15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2-07	供应商公告
16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	供应商公告
17	贵州雷沃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18	东海县振兴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19	攀枝花市鼎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司法数据
20	贵州临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21	潍坊聚仁商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雷沃重工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报告期/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启东市农业农村局	2021-04	招投标
2	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	招投标
3	郑城县郑南农场	2020-11	招投标
4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06	招投标
5	庆阳市西峰区农业农村局	2019-11	招投标
6	莱州市农业农村局	2019-11	招投标
7	平原县农业农村局	2019-10	招投标
8	成都理工大学	2019-09	招投标
9	农业农村部南京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2019-07	招投标
10	朝阳牛河梁红山文化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9-07	招投标
11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05	招投标
12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01	招投标
13	鄞城县农业局	2018-12	招投标

14	乐清市雁荡山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2018-11	招投标
15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	2018-10	招投标
16	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2018-08	招投标
17	诸城市农业局	2018-07	招投标
18	高台县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	2018-07	招投标
19	抚顺市萨尔浒风景名胜区管理处	2018-04	招投标
20	宿州市埇桥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2018-04	招投标
21	额尔古纳市森泽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018-03	招投标
22	平邑县农业局	2017-10	招投标
23	莱西市绿野生态园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办公室	2017-07	招投标
24	叶县农业局	2017-05	招投标
25	洛阳市洛龙区财政局	2017-05	招投标
26	潍坊市公安消防支队	2017-02	招投标
27	北京市农业局	2015-08	招投标
28	北京铁路局	2013-11	招投标
29	昆明铁路局	2013-11	招投标
30	重庆市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3-06	招投标
31	齐齐哈尔酬勤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2	乌兰察布市北元工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3	苏州众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4	宜昌飞腾矿业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5	攀枝花市鼎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司法数据
36	青海仁杰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7	沈阳雷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8	朔州市玉杰工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9	内蒙古朋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0	湖北益航机械商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1	成都市恺撒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司法数据
42	甘肃福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3	陕西众力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4	武汉洪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5	铜川市耀州区永达工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6	驻马店市恒顺福田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7	绵阳市怡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8	甘肃龙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9	桂林强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0	湖南恒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1	乌海市鸿远建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2	焦作市嘉宏伟业煤炭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3	自贡康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4	高密星辰安全玻璃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5	湖南长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6	朔州市厦源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7	青州市强力商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8	桂林龙胜鸿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9	湖北雷沃信远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0	兰州柳太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1	安徽众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2	山东威力天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3	湖南汇升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4	准格尔旗金神运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司法数据
65	河南正键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6	湖南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7	山东雷迪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8	重庆茂莲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9	湖南路湘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0	河南恒顺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1	太原凯欣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2	四川福力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3	潍坊富亚德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4	濮阳昊天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5	河南恒胜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6	成都开山商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7	齐齐哈尔市酬勤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8	湖南华朗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9	武汉亿科家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0	焦作市林飞工程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1	乌兰察布市凯元汽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2	西宁远山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3	四川茂莲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4	南阳富盛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5	内乡县河源矿业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86	雅安市隆钢商贸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雷沃重工的客户、供应商中青岛睿通机床设备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供应商。

D、公开信息检索的青岛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更名为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青岛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更名为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06	供应商公告
2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	年报
3	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04	供应商公告
4	泰铂(上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	年报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青岛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更名为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	招投标

2	北京雷沃博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	临沂市文帮装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	天津雷沃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5	河南恒顺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6	山东久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7	驻马店市恒顺福田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青岛雷沃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更名为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

E、公开信息检索的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供应商、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常州易控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	供应商公告
2	浙江大东吴汽车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	年报
3	盛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16-08	供应商公告
4	上海睿鹏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	客户公告
2	上海睿鹏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	洛阳天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天津雷沃发动机有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

F、公开信息检索的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供应商、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	供应商公告
2	山东金盛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河北华和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

G、公开信息检索的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黑龙江宝泰隆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2	勃利县宏宇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3	林口县亿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4	依兰县鑫力农机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的客户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此外，公开信息未检索到黑龙江雷沃北大荒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

H、公开信息检索的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	供应商公告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潍坊谊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司法数据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诸城雷沃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

I、公开信息检索的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

基于公开信息检索的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公开时间	数据来源
1	中国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中心	2021-04	招投标

通过比对发行人的全部客户、供应商名单，上述公开查询到的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客户不是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此外，公开信息未检索到山东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具体情况。

②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针对重合客户、供应商的确认**A、雷沃重机及子公司出具的情况确认书**

中介机构要求提供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全部供应商、客户名单，经发行人协调雷沃重机方面后，雷沃重机要求发行人提供发行人的供应商和客户名单，由雷沃重机方面进行核对。2018年-2020年，发行人客户分别为95家、86家、122家，供应商分别为1,003家、990家、976家，鉴于客户、供应商数量较多，为提高核对的效率，经讨论后，按以下方法选取确定名单：交易金额在100万以上的全部提供，交易金额在100万以下的定向随机抽取。按以上方法选取确定的提供给雷沃重机的主要客户名单对应的收入金额占2018年-2020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68%、99.05%、97.95%，提供给雷沃重机的主要供应商名单对应的采购金额占2018年-2020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0.44%、75.89%、73.40%，选择原则和覆盖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提供的主要客户名单								
年度	销售总额 (万元)	全部客户数量 (个)	销售金额在 100万以上 销售额合计 (万元)	销售金 额在100 万以上 客户数 量(个)	销售金额 在100万 以上销售 额合计占 销售总额 比例	销售金 额在100 万以下的 定向随 机抽取 数量 (个)	销售金额在 100万以下的 定向随机 抽取金额 (万元)	主要客 户占销 售总额 比例
2020年	73,014.17	122	71,286.96	52	97.63%	7	227.80	97.95%
2019年	72,622.98	86	71,870.93	48	98.96%	4	64.94	99.05%
2018年	69,461.26	95	67,715.26	45	97.49%	5	131.27	97.68%
发行人提供的主要供应商名单								
年度	采购总额 (万元)	全部供 应商数 量(个)	采购金额在 100万以上 采购额合计 (万元)	采购金 额在100 万以上 供应 商数 量(个)	采购金额 在100万 以上采 购额 合计占 采购总 额比例	采购金 额在100 万以下的 定向随 机抽取 数量 (个)	采购金额在 100万以下的 定向随机 抽取金额 (万元)	主要供 应商占 采购总 额比例
2020年	51,822.87	976	37,844.83	138	73.03%	19	192.64	73.40%
2019年	56,292.14	990	42,544.26	125	75.58%	19	176.82	75.89%
2018年	48,189.67	1,003	38,629.69	105	80.16%	19	135.45	80.44%

注：以上排序以客户的销售金额、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单体口径从大到小排序。

雷沃重机未提供其全部供应商、客户名单，但其获取了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客户名单并比对分析，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季江对申报会计师的问询回复如下：

“马特马克重机有限公司（曾用名雷沃重机有限公司）、北京通力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马特马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翰林荟广告有限公司、阿波斯科

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阿波斯华夏文化品牌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阿波斯认证有限公司、天津易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雷沃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这些公司均为股权投资、资产租赁、咨询认证类业务等，未开展实业经营，无生产经营类客户和供应商，详见出具的《关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企业基本情况的说明》。

阿波斯集团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资产租赁，无生产经营类客户和供应商，租赁客户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根据贵公司提供的供应商和客户名单，山东精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曾为本公司提供房屋建筑的土建工程服务，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曾为本公司提供了生产设备，该等设备本公司租赁给下属合营企业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工程机械购买单位和个人，按融资租赁协议约定此信息只在法律规定提供时可对外提供，查看附件中迈赫股份客户、供应商名单无重叠情况。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 Doosan Infracore Co., Ltd.（韩国斗山）合资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发动机，目前客户有上海江淮叉车有限公司、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 Doosan Infracore Co., Ltd.（韩国斗山），主要供应商有天长缸盖有限公司、沈阳博龙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燃博世电子 BOSCH ELECTRONICS、辽宁五一八内燃机配件有限公司。”

雷沃重机董事梁启荣、王学信对上述事项真实性进行了确认。

B、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

经沟通，雷沃重工认为其供应商、客户名单为其公司商业秘密，其现任主要负责对外接待和宣传工作的雷沃重工党委副书记梁启荣先生向申报会计师出具了以下情况说明函：“1、2021年1月，雷沃重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雷沃重工部分股份转让至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雷沃重工的控股股东并持有雷沃重工60%股份，雷沃重工亦更名为“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目前，雷沃重工已属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现阶段雷沃重工正在按潍

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要求进行经营管理整合，雷沃重工的经营情况涉及整合过程中的内幕信息，且雷沃重工全部的供应商和客户情况亦属于雷沃重工的商业秘密，无法为贵单位提供该等信息。2、雷沃重工拥有完善的销售及采购管理制度，其中规定了严格的内部审批流程、招标管理、询价管理等内容。雷沃重工的销售、采购价格均是按照前述规定通过市场竞价等具有公允性的方式确定的，不存在通过客户、供应商对迈赫股份进行利益输送、承担成本等情况。”

③向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函证

A、2021年3月向客户、供应商第一次发函

2021年3月，申报会计师向发行人2017年-2020年每年度销售金额排名前二十大客户、2017年-2020年每年度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出了询证函，询问上述供应商和客户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如存在交易，要求回复交易的具体内容、交易的定价方式及其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向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比例分别为83.21%、85.15%、86.21%及82.33%，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2.93%、82.42%、73.03%及76.14%，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合计为2.31%、7.00%、5.14%及1.48%。

2017年-2020年，向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为42.36%、52.24%、43.26%及35.22%，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38.04%、49.76%、41.65%及34.99%。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合计为0.73%、4.75%、3.66%及0.88%。

2021年3月，向客户、供应商询问其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专项函证的发函及回函情况汇总：

客户函证情况			
年度	向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比例	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雷沃重工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年	82.33%	76.14%	1.48%
2019年	86.21%	73.03%	5.14%
2018年	85.15%	82.42%	7.00%
2017年	83.21%	82.93%	2.31%
供应商函证情况			
年度	向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与雷沃重工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2020年	35.22%	34.99%	0.88%
2019年	43.26%	41.65%	3.66%
2018年	52.24%	49.76%	4.75%
2017年	42.36%	38.04%	0.73%

注1：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是指客户2017年-2020年任一年度销售收入金额排名进入前二十，则此客户这四年的每年销售收入都在发函之列。本回复下文其他发函及回函比例统计口径与此处相一致。

注2：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是指供应商2017年-2020年任一年度采购金额排名进入前二十，则此供应商这四年的每年采购金额都在发函之列。本回复下文其他发函及回函比例统计口径与此处相一致。

B、2021年5月向客户、供应商进行补充发函

2021年5月，申报会计师向发行人2017年-2020年每年度销售金额排名前二十大客户、2017年-2020年每年度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补充发出了询证函，询问上述客户是否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询问上述供应商是否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如存在交易，要求回复交易的具体内容、交易的定价方式及其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向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比例分别为83.72%、87.51%、90.90%及85.97%，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2.47%、84.50%、86.06%及76.25%，本次发函中的前二十大客户中，除精典机电外，其他客户和雷沃重机及子公司不存在交易，确认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合计为0.06%、0.25%、0.72%及0.08%。通过上述核查统计，与上次发函回函情况合并计算，确认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合计为2.31%、7.00%、5.14%及1.48%。

2017年-2020年，向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为70.40%、84.30%、80.76%及79.67%，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64.04%、80.57%、76.87%及76.38%，其中分包供应商回函对应的分包采购金额占分包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58.10%、71.54%、78.15%及73.20%。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为0.78%、0.22%、0.21%及0.01%，确认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为1.27%、5.08%、4.11%及1.62%，确认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含业务分包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合计为2.06%、5.25%、4.31%及1.63%。

2021年3月及2021年5月，询问前二十大客户是否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询问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是否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专项函证的发函及回函情况汇总：

客户函证情况					
年度	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A)	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B)	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不含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C)	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D)	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E)
2020年	85.97%	76.25%	0.08%	1.48%	1.48%
2019年	90.90%	86.06%	0.72%	5.14%	5.14%
2018年	87.51%	84.50%	0.25%	7.00%	7.00%
2017年	83.72%	82.47%	0.06%	2.31%	2.31%
供应商函证情况					
年度	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A)	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B)	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不含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C)	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D)	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E)

2020年	79.67%	76.38%	0.01%	1.62%	1.63%
2019年	80.76%	76.87%	0.21%	4.11%	4.31%
2018年	84.30%	80.57%	0.22%	5.08%	5.25%
2017年	70.40%	64.04%	0.78%	1.27%	2.06%

注1：本次向客户发函范围与2021年3月发函范围相一致，2021年3月，公司向客户函证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交易，本次仅就除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外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交易此项内容进行了补充确认，因2021年3月向供应商发函比例较低，本次扩大了供应商的发函范围，函证内容为询问上述供应商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

注2：本次补充发函之后，客户发函标准为2017年-2020年每年度销售金额排名前二十大客户，供应商发函标准为2017年-2020年每年度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上表统计数据为两次发函数据汇总。

注3：客户函证方面，因精典机电同时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D）已统计精典机电与发行人的交易，本次函证仅精典机电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因此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D）等于确认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E）。

④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金平出具以下承诺：

“本人理解为了进入资本市场，需要对公众投资者负责，因此将尽可能在本人的能力范围内，协调熟悉雷沃重工的董事、高管配合核查工作。本人郑重承诺，自设立至今，迈赫股份均独立自主生产经营，所有业务均系通过市场方式获取，不存在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因为我和王金平之间的关联关系为迈赫股份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包括不存在通过迈赫股份与他们之间的重合客户、供应商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通过上述核查获悉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中山东精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典机电”）与雷沃重工、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交易，北京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英博”）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交易，湖北兴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兴拓”）、大连鸿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鸿成”）、青岛睿通机床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通机床”）、诸城市金德建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金德”）、诸城市利皓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利皓”）、天津博益气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益气动”）、山东海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慧环境”）与雷沃重工存在交易，江苏华威线路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威”）与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存在交易，发行人主要客户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福田”）、山东艾泰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泰克”）以及精典机电与雷沃重工存在交易，因此精典机电、北京英博、

湖北兴拓、大连鸿成、睿通机床、诸城金德、诸城利皓、博益气动、海慧环境、江苏华威、北汽福田、艾泰克是发行人与雷沃重工重合或雷沃重机的客户或供应商。

(2)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与重合客户、供应商的采购情况、销售情况、交易必要性、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重叠供应商采购交易金额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重合供应商名称	迈赫股份采购金额	向重合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2020年	精典机电	—	0.00%
	北京英博	—	0.00%
	湖北兴拓	322.90	0.57%
	大连鸿成	174.89	0.31%
	睿通机床	1.12	0.00%
	诸城金德	226.53	0.40%
	诸城利皓	101.99	0.18%
	博益气动	50.85	0.09%
	海慧环境	38.00	0.07%
	江苏华威	7.22	0.01%
	合计	923.50	1.63%
2019年	精典机电	4.54	0.01%
	北京英博	—	0.00%
	湖北兴拓	852.03	1.53%
	大连鸿成	1,178.18	2.12%
	睿通机床	—	0.00%
	诸城金德	104.37	0.19%
	诸城利皓	31.85	0.06%
	博益气动	59.05	0.11%
海慧环境	51.00	0.09%	

	江苏华威	111.81	0.20%
	合计	2,392.83	4.31%
2018年	精典机电	25.54	0.05%
	北京英博	—	0.00%
	湖北兴拓	285.79	0.54%
	大连鸿成	2,203.96	4.16%
	睿通机床	—	0.00%
	诸城金德	58.14	0.11%
	诸城利皓	115.79	0.22%
	博益气动	—	0.00%
	海慧环境	—	0.00%
	江苏华威	93.21	0.18%
	合计	2,782.43	5.25%
2017年	精典机电	—	0.00%
	北京英博	187.40	0.46%
	湖北兴拓	95.20	0.23%
	大连鸿成	199.74	0.49%
	睿通机床	—	0.00%
	诸城金德	72.37	0.18%
	诸城利皓	128.12	0.32%
	博益气动	20.00	0.05%
	海慧环境	—	0.00%
	江苏华威	130.07	0.32%
	合计	832.90	2.06%

注：上述精典机电交易金额仅包含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重叠客户销售交易金额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迈赫股份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年	北汽福田	865.67	1.17%

	艾泰克	168.70	0.23%
	精典机电	60.91	0.08%
	合计	1,095.28	1.48%
2019年	北汽福田	2,740.69	3.74%
	艾泰克	493.17	0.67%
	精典机电	531.39	0.72%
	合计	3,765.25	5.14%
2018年	北汽福田	3,433.69	4.90%
	艾泰克	1,301.20	1.86%
	精典机电	174.97	0.25%
	合计	4,909.86	7.00%
2017年	北汽福田	1,168.77	2.17%
	艾泰克	39.32	0.07%
	精典机电	34.46	0.06%
	合计	1,242.55	2.31%

注：北京宝沃汽车有限公司已明确回函不存在重合供应商或客户，因此上述统计数据不含与其交易。

①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雷沃重机重合供应商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精典机电的主营业务为钢结构建筑施工业务及油缸生产、销售业务，产品及服务主要用于建筑施工及液压油缸领域。发行人与精典机电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主要为采购原材料及外购外协，2017年及2020年发行人与精典机电未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2018年、2019年发行人与精典机电发生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精典机电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25.54万元、4.54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05%、0.01%，交易金额及占比均较低。精典机电具有较好的业务能力，且发行人与精典机电有良好的合作关系，便于及时沟通和满足客户的工期需要，发行人向精典机电进行上述采购具有合理性，除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精典机电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部分进行披露。发行人主要向精典机电及其子公司销售智能装备系统、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及提供规

划设计服务，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部分进行披露。此外，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2、发行人与精典机电之间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1）发行人与精典机电之间关联交易的必要性”部分披露交易必要性。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1、精典机电与发行人主要客户或供应商重合的情形”之“（1）精典机电重叠客户、供应商交易情况”部分披露发行人与精典机电存在重合客户、供应商情况，并披露精典机电与雷沃重机、雷沃重工交易情况。

A、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山东省潍坊地区自 1990 年代后期至今，逐步形成了以福田汽车（商用车、轻卡）、潍柴动力（重卡、商用车发动机）、雷沃重工（农业机械、工程机械）等龙头企业为主的大型产业装备制造中心，并随之涌现了大批与之配套的汽车相关中小企业，覆盖汽车上下游全产业链，形成了具有区域特色的产业经济体系。发行人的诞生和发展得益于这一地区产业集群的蓬勃发展，发行人是雷沃重工的供应商，发行人与发行人的客户雷沃重工业务虽不同，但双方的供应商都主要服务于区域内机械装备相关产业，造成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工的供应商存在重合情况，其中精典机电为发行人和雷沃重工的重合供应商。

a、发行人与雷沃重工、精典机电的地域重合性

公司与雷沃重工、精典机电在山东潍坊诸城市的厂区地址与公司的位置关系如下：

关联方	主要厂区名称	主要厂区地址	与公司的交通距离
精典机电	精典机电	潍坊市诸城市北环路 580 号	10.7 km
雷沃重工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五星车辆厂	潍坊市诸城市舜王街道西环路 110 号	12.8 km

雷沃重工在诸城市及其周边的青岛市、潍坊市均设有数个大型生产基地，发行人厂区坐落于诸城市市区以北 10km，能够有效贴近用户市场，发挥属地优势。由于政府鼓励、信任、运费成本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原因，本地企业在采购特定

专业服务时，倾向于优先选择区域内供应商。同时，本地企业在销售产品时，更容易打开区域内市场，进而导致发行人与雷沃重工供应商出现重叠的情形。地域重合是发行人与雷沃重工供应商重叠的主要原因，具有合理性。

b、发行人与雷沃重工向精典机电采购基于正常业务开展需求

雷沃重工向精典机电采购主要为建设安装工程及液压产品。精典机电系诸城市规模最大的钢结构建筑施工企业之一，施工及服务质量较高，在潍坊地区拥有良好的市场声誉，雷沃重工向其采购建筑安装工程用于满足自身生产经营需要；雷沃重工的主要产品为农业装备与工程机械，液压油缸为其主营业务产品的零部件，因此雷沃重工向精典机电采购建筑安装工程及液压油缸产品均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雷沃重工、精典机电所在地域较为接近，由于政府鼓励、信任、运费成本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原因，本地企业在采购特定专业服务时，倾向于优先选择区域内供应商，此外，发行人与雷沃重工向精典机电采购基于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具有合理性。

B、雷沃重机之子公司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精典机电的采购情况、销售情况及交易合理性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及租赁服务，未向精典机电销售，其向精典机电的采购内容为办公楼及厂房的土建及相关工程的建设，该等办公楼和厂房等设施建成后租赁给其子公司使用。雷沃重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季江及精典机电分别确认了精典机电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交易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定价依据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欧盟 S3B（国四）农用柴油机开发项目一期工程总包项目工程	719.66	招投标定价
2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	欧盟 S3B（国四）农用柴油机开发项目一期工程总包项目工程	199.58	招投标定价
3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大挖工厂钢构件安装工程	408.61	商务谈判
4	天津雷沃重工集	2019年12月	年产五万台非道路国	3,027.52	招投标定价

	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总包工程		
5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科技研发楼形象提升装修工程	34.27	商务谈判
6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年产五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总包工程	1,104.00	招投标定价

报告期内，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发行人采购以下产品：

序号	采购对象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情况	实际使用对象	实际使用对象和采购方关系	实际使用对象采购迈赫股份产品用途	采购的产品是否正在使用	合同金额（万元）	定价方式	定价是否公允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一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发动机的污水处理设备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后租赁使用	用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	正在使用	346.38	招投标定价	是
2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	规划设计服务，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后租赁使用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设计	正在使用	345.93	招投标定价	是
3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空调安装项目	车间的中央空调系统安装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后租赁使用	用于车间送风	正在使用	320.00	招投标定价	是
4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多联机空调和车间单体空调系统安装	办公楼的中央空调系统及车间办公区域空调系统安装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后租赁使用	用于办公室送风	正在使用	75.00	招投标定价	是
5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一供油设施	供油管路建造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后租赁使用	用于车间供油	正在使用	44.80	招投标定价	是

6	天津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精典机电为总包方）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给排水、压缩空气、暖气的管路安装，电气部分安装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采购对象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后租使用	用于车间厂房用水、压缩空气、暖气使用	正在使用	590.86	邀请报价	是
---	------------------------	-----------------------------	-------------------------	---------------	------------------------------	--------------------	------	--------	------	---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发行人及精典机电采购的产品实际使用对象均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在 2018 年至 2019 年处于筹建阶段，因此，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精典机电的交易具有合理性。

2020 年 1 月，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生产线通过北辰区质检站验收，2020 年 6 月，正式通过规划、人防、环保、消防、质检站等联合验收，之后进行调试。2020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主要生产国四发动机，国四标准排放低但价格较贵，因目前国家政策还继续允许使用国三标准发动机，因此斗山国四发动机的业务目前尚处于拓展中，每月试产三十至四十台，至今尚未大规模量产。

C、精典机电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2、发行人与精典机电之间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2）发行人与精典机电之间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部分披露发行人与精典机电交易的公允性。

②北京英博是发行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北京英博是发行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 年-2020 年，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英博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手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10-22	MVTS 300-P7/400-主柜*1, MVTS 300-P7/400-辅	35.50	招投标中标项目	是

			柜*1, MVTS 300-P7/400-主 柜*1, MVTS 300-P7/400-辅 柜*3, 技术改造 费*1			
合计				35.50	—	—

报告期内，公司向北京英博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原材料采购			
2017年	动态滤波补偿器成套装置、有源滤波器	客户需求品牌, 英博品牌在汽车行业知名度高, 认可度高, 性能稳定, 质优价廉	187.40
原材料采购合计			187.40

北京英博主营业务为电网无功补偿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其无功补偿系统柜在业内具有一定规模，其在制作的无功补偿柜方面有成本优势且质量好，在汽车行业认可度高，能够满足公司客户对相关的技术要求，公司向北京英博采购的动态滤波补偿器成套装置、有源滤波器是公司变配电项目中的电力系统电能质量优化设备，公司向其采购具有合理性。北京英博属于生产厂家，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北京英博采购产品的实际使用对象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该产品是生产线的零部件，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英博采购金额亦较小，均围绕各自主营业务展开。因此北京英博是发行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北京英博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仅2017年与北京英博发生采购交易，金额为187.4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为0.46%，占比较低。公司向北京英博采购的动态滤波补偿器成套装置、有源滤波器为非标准化产品，且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相同或者相似产品，因此没有可比价格。发行人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对于供应商有严格的管理制度，同时对供应商采取比价、招投标等方式确定采购价格。此外，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内部的采购系通过招投标或其他具有市场性、竞争性的比价方式进行，并经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内部严格的审批流程进行审批后确定价格，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供

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因此发行人与重叠供应商北京英博交易价格公允。

③湖北兴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湖北兴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至2019年，湖北兴拓与雷沃重工不存在交易，2020年，雷沃重工向湖北兴拓采购合计金额50.30万元，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2020年10月	雷沃阿波斯集团轮式机整机一发动机吊装设备安全性升级改造项目	23.30	招标定价	是
2	2020年12月	拖拉机工厂传动二磨合台自行葫芦	27.00	招标定价	是
合计			50.30	--	--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公司向湖北兴拓采购商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业务分包			
2020年	EMS 输送系统、积放链系统等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321.30
2019年	自行小车设备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851.19
2018年	自行小车设备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281.88
2017年	前处理自行葫芦设备、吊具等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95.20
业务分包合计			1,549.57
原材料采购			
2020年	驱动小车、驱动电机等	零星采购	1.60
2019年	支架、固定杆等	零星采购	0.84
2018年	电动小车	零星采购	3.91
原材料采购合计			6.35

湖北兴拓主营业务为智能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其输送设备自行小车在湖北省黄石市具有一定规模，其在制作自行小车方面有成本优势且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输送线的技术要求。公司向湖北兴拓采购的业务分包，一般为“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而原材料采购均为零星采购且金额较小，

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具有合理性。雷沃重工向湖北兴拓采购金额亦较小，均围绕各自主营业务展开。因此湖北兴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湖北兴拓与发行人交易的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湖北兴拓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95.20万元、285.79万元、852.03万元及322.9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23%、0.54%、1.53%及0.57%。湖北兴拓与发行人主要交易为业务分包，发行人业务分包主要内部控制流程为：项目经理在项目开工前，根据情况提出“项目分包申请”→申请经签批完毕后，成本控制部门/采购部组织分包单位进行投标报价→成本控制部门/采购部依据已预算的意向分包价格，与各报价单位商谈分包价格，并结合考量各报价单位的综合施工能力后，决定中标单位，并提起“分包单位意向确认流程”→“分包单位意向确认流程”经签批完毕后，与分包单位进行具体合同事项的沟通，并提起“合同评审流程”→待“合同评审流程”签批完毕后，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湖北兴拓采购的自行小车设备属于非标准化产品，没有向其他非重合供应商采购相同产品，因此选取全部采购交易中金额较大且向非重合供应商采购过相似产品的单笔交易进行采购价格比较。重合供应商湖北兴拓和非重合供应商湖北天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对比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非重合供应商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价格差异率
湖北兴拓	自行小车设备外形尺寸5995*2150*3150mm	630.00	湖北天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小车设备外形尺寸5995*2150*3150mm	650.00	-3.08%

注：自行小车设备为非标准产品，上述尺寸为生产线所生产出产品的尺寸。

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湖北兴拓和非重合供应商湖北天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差异较小，因此，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湖北兴拓的采购价格公允。

④大连鸿成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

性

A、大连鸿成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大连鸿成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2019年 8月10日	螺杆式冷水 机组	64.00	邀请报价	是

2017年-2020年，公司向大连鸿成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业务分包			
2020年	循环水、采暖的安装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174.89
2019年	冷冻水系统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1,114.18
2018年	冷冻水系统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2,203.96
2017年	通风空调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	199.74
业务分包合计			3,692.77
原材料采购			
2019年	螺杆水冷机组	购买项目用设备	64.00
原材料采购合计			64.00

大连鸿成主要承揽空调通风系统设计、施工及调试工程、高档楼宇变风量系统设计施工工程、洁净室洁净空调系统设计施工工程、空调水系统设计施工工程、工艺循环水系统设计施工工程、工业除尘器、集尘器及有机气体吸附塔设计施工工程。公司与大连鸿成的交易主要为业务分包，采购内容为冷冻水系统、通风系统，均为“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此外，公司及雷沃重工均向大连鸿成采购螺杆式冷水机组，均围绕各自主营业务展开。因此大连鸿成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大连鸿成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大连鸿成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199.74万元、2,203.96万元、1,178.18万元及174.89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49%、4.16%、2.12%及0.31%。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大连鸿成采购的冷冻水系统属于非标准化产品，没有向其他非重合供应商采购相同或相似产品，因此无法就采购的冷冻水系统直接进行价格比较。公司向大连鸿成也采购了螺杆水冷机组，根据大连鸿成的回函，公司与雷沃重工向大连鸿成采购的螺杆水冷机组单价相同，但由于无法确认雷沃重工向大连鸿成采购的螺杆水冷机组具

体规格型号，因此无法进行价格比较，此外，公司未向其他非重合供应商采购与螺杆水冷机组相同或相似产品，因此没有可比价格。

大连鸿成与发行人主要交易为业务分包，发行人业务分包主要内部控制流程为：项目经理在项目开工前，根据情况提出“项目分包申请”→申请经签批完毕后，成本控制部门/采购部组织分包单位进行投标报价→成本控制部门/采购部依据已预算的意向分包价格，与各报价单位商谈分包价格，并结合考量各报价单位的综合施工能力后，决定中标单位，并提起“分包单位意向确认流程”→“分包单位意向确认流程”经签批完毕后，与分包单位进行具体合同事项的沟通，并提起“合同评审流程”→待“合同评审流程”签批完毕后，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大连鸿成与发行人交易定价过程合理，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交易价格公允。

⑤睿通机床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睿通机床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睿通机床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雷沃重工	2020年11月9日	锯床 GZK4240	6.00	招标	是
2	雷沃重工	2020年11月9日	普通车床 CS6250B	7.00	招标	是
3	雷沃重工	2020年11月9日	摇臂车床 Z3050*16/1	18.00	招标	是
4	雷沃重工	2020年11月9日	铣床 XA5032	28.80	招标	是
5	雷沃重工	2020年11月9日	数控折弯机 PBA-160/3100-4V	90.00	招标	是
6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数控卧式车床 Viva T2C/1000	28.40	招标	是
7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数控卧式车床 Viva T2C/1000	37.40	招标	是
合计				215.60	—	—

2017年-2020年，公司向睿通机床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原材料采购			
2020年	齿形同步带、维修费	设备配件价格有优势	1.12
原材料采购合计			1.12

睿通机床主营业务为机电产品、电器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其设备销售及售后服务具有一定规模及技术优势，能满足公司设备需求及售后保养维修等服务要求，公司向睿通机床采购的内容为齿形同步带、维修费，公司与其合作原因为其设备配件有价格优势。雷沃重工向睿通机床采购铣床、数控折弯机等产品，用于车间加工原材料，亦围绕各自主营业务展开。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睿通机床是发行人、雷沃重工的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睿通机床与发行人交易的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仅2020年与睿通机床发生采购交易，金额为1.12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为0.00%，占比较低。公司向睿通机床采购的动齿形同步带为以前年度购买产品的配件。

⑥诸城金德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诸城金德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诸城金德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雷沃重工	2020.05.18	水稻机工厂试车区域大棚内雨水倒灌问题改善项目	7.50	招标	是
2	雷沃重工	2020.07.23	主厂区道路修缮水稻机南侧闲置空地硬化项目	25.00	招标	是
3	雷沃重工	2020.07.23	主厂区道路修缮物流通道修复项目	19.00	招标	是
4	雷沃重工	2020.07.06	奎文东厂区墙板改造项目	5.50	招标	是
5	雷沃重工	2020.09.14	雷沃重工员工公寓屋面防水项目	9.42	招标	是

6	雷沃重工	2020.08.03	6号院墙加高项目	9.50	招标	是
7	雷沃重工	2020.10.08	主厂区存放铸铁屑、 冲压报废边角料场地 整改项目	8.15	招标	是
8	雷沃重工	2020.10.09	北院墙维修	6.60	招标	是
9	雷沃重工	2020.10.09	改造车棚	2.68	招标	是
10	潍柴雷沃 重工物流 有限公司	2020.11.25	办公场所维修项目	2.35	招标	是
11	雷沃重工	2020.09.30	雷沃阿波斯集团新增 激光切割机基础和拖 拉机工厂机加二清洗 机基础项目	18.50	招标	是
合计				114.20	--	--

2017年-2020年，公司向诸城金德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业务分包			
2020年	土建工程	附加值较低、细分专项领域分包	226.53
2019年	土建工程、辅房给排水、电 气、暖通等机电安装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细分 专项领域分包	104.37
2018年	辅房给排水、电气、暖通等 机电安装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56.83
2017年	涂装车间土建工程、辅房给 排水、电气、暖通等机电安 装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72.37
业务分包合计			460.10
外购外协			
2018年	厂区燃气管道路面修复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1.31
外购外协采购合计			1.31

诸城金德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其土建施工在山东诸城市具有一定规模，其在土建施工中有成本优势且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土建施工的要求。公司向诸城金德的业务分包，一般为“土建施工”附加值较低的工作，而外购外协金额较小。此外，公司、雷沃重工、诸城金德的地域重合性参见本回复“2、供应商、客户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如存在，请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该公司与重叠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情况”之“(2)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与重合客户、供应商的采购情况、销售情况、交易必要性、交易公允性”之“① 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雷沃重机重合供应商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之“A、

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之“a、发行人与雷沃重工、精典机电的地域重合性”部分回复。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诸城金德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诸城金德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诸城金德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72.37万元、58.14万元、104.37万元及226.53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18%、0.11%、0.19%及0.40%，占比均较低。

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金德采购的土建工程属于非标准化产品，选取全部采购交易中金额较大且向非重合供应商采购过相似产品的单笔交易进行采购价格比较。重合供应商诸城金德和非重合供应商诸城市明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对比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非重合供应商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价格差异率
诸城金德	废气处理设备基础、总装单元(含总装板链线、原设备基础拆除及地面恢复等)、电泳涂装线(含烘干链基础、前处理电泳设备基础等)、试车大棚扩建、复方北东西路南北侧道路改造、压缩空气管道、预埋管线、路灯等	340.00	诸城市明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备基础、总装单元(含总装板链线、原设备基础拆除及地面恢复等)、电泳涂装线(含烘干链基础、前处理电泳设备基础等)、试车大棚扩建、复方北东西路南北侧道路改造、压缩空气管道、预埋管线、路灯等	350.00	-2.86%

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金德和非重合供应商诸城市明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差异较小，因此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金德采购价格公允。

⑦诸城利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诸城利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诸城利皓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更换压缩机	3.40	招标	是
2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自来水管道的安装	8.50	招标	是
3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试车大棚	16.40	招标	是
4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换热站改造	52.00	招标	是
合计				80.30	—	—

2017年-2020年，公司向诸城利皓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业务分包			
2020年	输送设备现场安装、喷漆室改造、管道拆除安装等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101.99
2019年	面漆喷漆室岩棉板整改，喷漆室、烘干室等拆除、风管连接等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31.85
2018年	输送线及钢结构的安装、电控系统的安装调试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91.49
2017年	输送线及钢结构的安装、板链安装、循环系统改造等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110.06
业务分包合计			335.39
外购外协			
2018年	电气安装、管路雨棚安装等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24.30
2017年	踏台、盖板护栏等制作安装、电泳槽拼装、焊接喷漆等	附加值较低、项目工期紧张	18.06
外购外协采购合计			42.36

诸城利皓主营业务为水电暖、车辆生产设备的安装维修等。其设备安装业务在山东省诸城市具有一定规模，其在设备安装业务中有成本优势且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设备安装的要求。公司向诸城利皓采购的主要内容为输送设备现场安装、喷漆室改造、管道拆除安装等，为公司智能装备系统产品的业务分包，一般为项目工期紧张或者附加值较低的工作，而外购外协金额较小。雷沃重工向诸城利皓采购自来水管道的安装、换热站改造等用于厂内工艺技术改造。此外，公司、雷沃重工、诸城利皓的地域重合性参见本回复“2、供应商、客户

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如存在，请说明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该公司与重叠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情况”之“(2)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及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与重合客户、供应商的采购情况、销售情况、交易必要性、交易公允性”之“①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雷沃重机重合供应商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之“A、精典机电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之“a、发行人与雷沃重工、精典机电的地域重合性”部分回复。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诸城利皓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诸城利皓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诸城利皓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128.12万元、115.79万元、31.85万元及101.99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32%、0.22%、0.06%及0.18%，占比均较低。

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利皓采购的安装工程具有非标准化属性，选取全部采购交易中金额较大且向非重合供应商采购过相似产品的单笔交易进行采购价格比较。重合供应商诸城利皓和非重合供应商淮安驰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对比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非重合供应商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 (万元)	价格差异率
诸城利皓	输送设备现场安装, 150 导轨 (机舱线 182.3 米, 前后地板线 377.2 米)、驱动电机 (197 台)、道岔 (20 处)、车组、吊具 (38 套)、停止器 (5 套)、夹紧器 (5 套)、扶正轨 (5 处)	31.00	淮安驰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输送设备现场安装, 150 导轨 (机舱线 182.3 米, 前后地板线 377.2 米)、驱动电机 (197 台)、道岔 (20 处)、车组、吊具 (38 套)、停止器 (5 套)、夹紧器 (5 套)、扶正轨 (5 处)	32.16	-3.62%

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利皓和非重合供应商淮安驰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服务价格差异较小，因此公司向重合供应商诸城利皓采购价格公允。

⑧博益气动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博益气动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博益气动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定价是否公允	交易是否具有必要性	是否存在向迈赫股份输送利益等特殊利益安排
1	雷沃重工	2019.09	定流量发生器 FFM-110	是	是	否
2	雷沃重工	2020.06	氮氢气密检测设备	是	是	否
3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102-水稻机驱动桥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4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103-小麦机变速箱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5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202-Q70 拖拉机前驱动桥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6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203-装载机驱动桥动桥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7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206-Q85 拖拉机前驱动桥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8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204-5T 装载机变速箱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9	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	2018.11	Z201-大马力拖拉机前驱动桥装配线气密检测仪	是	是	否

注：博益气动在回函中未回复交易价格及交易金额。

2017年-2020年，公司向博益气动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业务分包			
2020年	气密检测设备	“设备+安装”整体服务的采购，细分专项领域分包	19.80
业务分包合计			19.80
原材料采购			
2020年	整车下线制动管路气密检测设备	通过比价的方式，以最低价中标	31.05

2019年	整车制动气密检测系统	通过比价的方式,以最低价中标	59.05
2017年	整车下线制动管路气密性检测设备	通过比价的方式,以最低价中标	20.00
原材料采购合计			110.10

博益气动主营业务为仪器、仪表及相关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转让等。其气密性检测设备在天津市具有一定规模,其在气密性检测设备中有成本优势且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气密性检测设备的要求。公司向博益气动的原材料采购均为零星采购且金额较小,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具有合理性。因此博益气动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博益气动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博益气动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20.00万元、0万元、59.05万元及50.85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05%、0.00%、0.11%及0.09%,占比均较低。博益气动在回函中未回复交易价格及交易金额,因此没有可比价格,其在回函中明确回复定价公允,不存在向迈赫股份输送利益等特殊利益安排等事项。

⑨海慧环境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海慧环境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海慧环境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雷沃阿波斯潍坊农业装备分公司	2019年	VOCs在线检测设备运维	35.00	招标	是
合计				35.00	—	—

2017年-2020年,公司向海慧环境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原材料采购			

2020年	VOC在线监测系统	能够完全满足我公司技术要求、公平合理报价，价格优惠、企业信誉度高，无风险、具有生产加工能力	38.00
2019年	VOC在线监测系统		51.00
原材料采购合计			89.00

海慧环境主营业务为环境技术开发、工业检验分析仪及环保在线检测设备生产、销售及安装，公司向海慧环境采购的产品为VOC在线监测系统，其VOC在线监测设备具有一定生产安装能力，有成本优势且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的技术要求，此外，海慧环境生产的VOC在线监测设备具有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书，有一定的环保设备认证资质。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海慧环境是发行人、雷沃重工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海慧环境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仅2019年、2020年与海慧环境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51.00万元、38.0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为0.09%、0.07%，占比均较低。公司向海慧环境采购的产品为VOC在线监测系统产品，雷沃重工向海慧环境采购产品维护，因此采购价格存在差异。

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和非重合供应商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对比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万元)	非重合供应商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万元)	价格差异率
海慧环境	VOC在线监测系统HV-3060	13.00	山东伟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VOC在线监测系统VLAN-3000	14.00	-7.14%

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海慧环境和非重合供应商山东伟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差异较小，因此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海慧环境采购价格公允。

⑩江苏华威是发行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江苏华威是发行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0.3	插接箱(含安装)	2.25	市场价	是
合计				2.25	—	—

2017年-2020年，公司向江苏华威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交易内容	合作原因	交易金额
原材料采购			
2020年	桥架等	根据业主品牌比价选择的性价比高厂家华威	7.22
2019年	桥架等	根据业主品牌比价选择的性价比高厂家华威	111.81
2018年	插接箱、桥架、母线槽、始端箱等	根据业主品牌比价选择的性价比高厂家华威	93.21
2017年	插接箱、桥架、母线槽、始端箱等	根据业主品牌比价选择的性价比高厂家华威	130.07
原材料采购合计			342.31

江苏华威主营业务为母线桥架配电箱的制作及销售。其公司位于江苏省扬中市，扬中市作为中国的桥架母线之乡，专业从事母线桥架的生产制作，产品相关配套企业齐全，通过比价多家厂家，价格低，产品质量优良，所以公司向江苏华威采购桥架母线等产品。而雷沃在正常生产中需要使用的插接箱是母线的配套分支部分，增加用电量需要增加插接箱，而江苏华威的品质在行业中受认可且价格合理，所以雷沃通过定价自主选定华威插接箱具有合理性。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因此江苏华威是发行人、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重合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江苏华威与发行人交易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公司与江苏华威发生采购交易金额分别为130.07万元、93.21万元、111.81万元及7.22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32%、0.18%、0.20%及0.01%，占比均较低。

2017年-2020年，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江苏华威和非重合供应商镇江沪生电气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的价格对比如下：

重合供应商名称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元）	非重合供应商	产品详细参数	产品价格（元）	价格差异率
江苏华威	槽式直通桥架 150*75*1.2*2000 镀锌国标	44.00	镇江沪生电气有限公司	槽式直通桥架 100*100*1.2*2000	43.00	2.33%

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江苏华威和非重合供应商镇江沪生电气有限公司的采购相似产品价格差异较小，因此公司向重合供应商江苏华威采购价格公允。

⑪ 北汽福田是发行人的客户及供应商、雷沃重工的客户及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北汽福田是发行人的客户及供应商、雷沃重工的客户及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北汽福田的函证未回函，经查询北汽福田 2017-2019 年年报，2017 年至 2019 年，雷沃重工向北汽福田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单位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1	2019 年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五星车辆厂	提供劳务	115.05

2017 年至 2019 年，雷沃重工向北汽福田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单位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1	2019 年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五星车辆厂	采购发动机、底盘	268.59
2	2019 年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雷沃阿波斯潍坊农业装备分公司	采购整车	161.40
合计				429.99

此外，根据北汽福田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雷沃重工 2020 年 1-11 月向北汽福田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141 万元，向北汽福田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实际发生额 349 万元，因此 2017 年至 2020 年 1-11 月，雷沃重工向北汽福田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合计为 256.05 万元、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合计为 778.99 万元。根据北汽福田公告，北汽福田与雷沃重工等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5、发行人与北汽福田及其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部分披露发行人与北汽福田的关联销售及关联采购的必要性。因此北汽福田是发行人的客户及供应商、雷沃重工的客户及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发行人与北汽福田交易价格公允性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之“5、发行人与北汽福田及其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部分披露了发行人与北汽福田交易的公允性。

⑫艾泰克是发行人的客户、雷沃重工的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性

A、艾泰克是发行人的客户、雷沃重工的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函证确认，2017年-2020年，雷沃重工向艾泰克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定价依据	定价是否公允
1	2019年	零部件	17.33	邀请报价	是
2	2019年	零部件	363.32	邀请报价	是
3	2020年	零部件	421.4	邀请报价	是
4	2020年	零部件	16.26	邀请报价	是
5	2020年	零部件	4,254.15	邀请报价	是
合计			5,072.46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艾泰克销售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产品类别	项目名称	交易金额	定价依据
2020年	智能装备系统	山东艾泰克焊接机器人工作站	72.57	公开招标
	规划设计服务	山东艾泰克排气后处理净化器总成项目	6.51	商务谈判
	规划设计服务	山东艾泰克高端非道路机械装备产业化项目	89.62	商务谈判
	合计		168.70	--
2019年	规划设计服务	山东艾泰克排气后处理净化器总成项目	123.68	邀请报价
	智能焊装装备系统	艾泰克双前桥国六后处理生产线	264.65	邀请报价
	智能焊装装备系统	艾泰克油箱隔板焊接机器人工作站	100.86	邀请报价
	智能涂装装备系统	山东艾泰克项目现场用箱式变压器项目	3.98	邀请报价
	合计		493.17	--

2018年	智能环保装备系统	涂装车间非标设备废气处理系统改造	716.24	公开招标
	智能焊装装备系统	SCR线及两套弧焊机器人工作站项目	555.56	公开招标
	智能焊装装备系统	山东艾泰克进气端新制夹具项目	20.51	邀请报价
	智能涂装装备系统	艾泰克原涂装线烘干室改造	4.79	邀请报价
	智能涂装装备系统	艾泰克老线除油室改造	4.10	邀请报价
		合计	1,301.20	--
2017年	智能输送装备系统	艾泰克载体搬运机械手项目	39.32	邀请报价
		合计	39.32	--

艾泰克位于诸城市历山路116号，是一家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排气系统、车用燃油箱、贮气筒、SCR催化器、柴油氧化催化器DOC、颗粒氧化催化器POC、三元催化器、EGR冷却器等系列零部件，艾泰克于2021年1月公告其接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公司向艾泰克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智能装备系统，艾泰克采购上述产品用于生产催化器、燃油箱等主营业务产品；雷沃重工向艾泰克采购的机械装备零部件及配件主要为油箱、空滤器、消音器、油缸等，用于工程机械及农业装备的制造，上述交易均基于真实业务需求开展。此外，艾泰克位于诸城市，与公司、雷沃重工地理位置较近，地域因素是导致艾泰克是发行人的客户、雷沃重工的供应商的原因之一。因此艾泰克是发行人的客户、雷沃重工的供应商具有合理性。

B、发行人与艾泰克交易价格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发行人向艾泰克销售产品主要为智能装备系统，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毛利率与公司智能装备系统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年度	公司智能装备系统产品综合毛利率	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毛利率	差异原因分析
2020年	19.82%	40.65%	2020年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1个，为焊接机器人工作站项目，收入72.57万元，毛利率40.65%，毛利率偏高的原因有：1、工作站业务已经被公司做成非标业务中的标准化产品，大大节省了设计仿真调试等人工部分成本支出。2、项目部分为设备改造、利旧，报价时考虑风险因素较多。实际实施时进行了改造方案的优化设计，避免了反复验证和确认的各种成本，大大缩短了工期，成本控制良好。3、项目现场与公司所处同一城市，项目后期方便对客户进行培训，让客户掌握设备的使用和维修，这也减少了项目后期陪产费用。
2019年	19.23%	20.50%	2019年度，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毛利率与公司智能装备系统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为接近。
2018年	21.53%	35.47%	2018年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5个，其中收入金额在100万元以上项目2个，分别为涂装车间非标设备

			废气处理系统改造项目、SCR 线及两套弧焊机器人工作站项目，毛利率分别为 34.28%、35.54%。涂装车间非标设备废气处理系统改造项目毛利率高于智能装备系统产品综合毛利率主要原因：该项目在中标后，公司优化沸石滚轮设备供应商，将原日本西部技研的产品更换为性价比更高的日本霓佳斯产品，同时项目所在地离公司较近，可以有效控制运输费、差旅费等成本，毛利率较高；SCR 线及两套弧焊机器人工作站项目毛利率高于智能装备系统产品综合毛利率原因：该项目主要为喷涂机器人及设备的控制调试及技术跟踪为主的工作站项目，客户对产品精度要求较高，质量标准严格，产品价格较高，附加值明显，且该项目在产品的设计、制造过程中设计变更工作量较少，项目周期较短，产品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2017 年	21.74%	-4.53%	2017 年公司向艾泰克销售智能装备系统产品 1 个，该项目为载体搬运机械手项目，该项目毛利率为-4.53%，低于该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原因为：该项目为机器人工作站系统集成项目，2017 年该项目属于公司新业务板块，为拓展公司业务范围，虽毛利率较低仍然承接此项目，实施时因材料及人工费价格上涨，导致毛利率为负数。

2017 年、2018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向艾泰克销售的智能装备系统毛利率与公司智能装备产品综合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2019 年，发行人向艾泰克销售的智能装备系统毛利率与公司智能装备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为接近，此外，发行人的销售均是通过市场化定价取得，与关联企业相互独立，发行人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因此公司与艾泰克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综上，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重叠供应商、客户的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发行人不存在与发行人关联方通过客户、供应商对其进行利益输送、承担成本等情况。

(3) 存在与发行人重叠供应商或客户的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

①存在与发行人重叠供应商或客户的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与发行人重叠供应商或客户，其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1,073.29	332,709.07	334,432.83

负债总额	130,447.71	201.39	315.50
所有者权益	330,625.57	332,507.68	334,117.33
营业收入	3,070.73	2,179.82	2,140.21
营业成本	2,194.24	1,896.44	364.12
净利润	-1,882.11	-1,496.05	5,555.99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应付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30	--	--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01.52	357.54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向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17.30万元，金额较小。

②存在与发行人重叠供应商或客户的雷沃重工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与经营业绩

雷沃重工未向发行人及中介机构提供财务报表，并且无法从公开信息获得其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5) 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雷沃重工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雷沃重工全部交易汇总如下：

客户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雷沃重工	直接客户—关联交易金额	2,848.03	3,448.76	--
	直接客户—非关联交易金额	--	--	2,136.40
	总承包模式下业主为雷沃重工	--	--	--
	发行人与雷沃重工所有交易合计	2,848.03	3,448.76	2,136.4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	4.70%	3.05%
雷沃重机除雷沃重工外控制的其他公司	直接客户—关联交易金额	641.31	298.46	--
	直接客户—非关联交易金额	--	--	94.34
	总承包模式下业主为雷沃重机	60.91	531.39	--
	发行人与雷沃重机除雷沃重工外控制的其他公司所有交易合计	702.22	829.85	94.3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95%	1.13%	0.13%
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4.81%	5.84%	3.18%

注1：鉴于王绪平于2015年10月27日卸任潍坊华博董事，2018年12月27日王金平的哥哥王金玉通过稷下科技控制潍坊华博，潍坊华博及其子公司在2016年10月27日至2018年12月26日期间不认定为

关联方。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为潍坊华博控制下的子公司，其关联方认定时间与潍坊华博关联方认定时间一致。

注2：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不认定为关联方期间签署协议的交易金额未计入上述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①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公司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分别为94.34万元、829.85万元、702.2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13%、1.13%、0.95%，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交易的仅为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销售对象	销售商品具体内容	业务分类	合同金额	收入金额	定价方式
2020年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中央空调安装	智能装备系统	320.00	283.19	招投标定价
2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多联机空调和车间单体空调系统安装	智能装备系统	75.00	66.37	招投标定价
3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供油设施	智能装备系统	44.80	39.65	招投标定价
4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雷沃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346.38	203.15	招投标定价
5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	规划设计服务	345.93	48.95	招投标定价
合计					641.31	--
2019年						
6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雷沃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346.38	115.4	招投标定价
7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	规划设计服务	345.93	183.06	招投标定价
合计					298.46	--
2018年						
8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	规划设计服务	345.93	94.34	招投标定价
合计					94.34	--

上述交易涉及5个项目，该5个项目报告期内毛利率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内容	业务类型	合同金额	收入	毛利率	同类型业务报告期	毛利率差异分析
----	------	------	------	----	-----	----------	---------

						平均毛利率	
1	雷沃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346.38	318.55	6.43%	29.83%	该项目毛利率低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该项目投标时竞争激烈，中标价格较低，项目跨度时间较长，过程中不断调试整改，导致项目毛利率偏低。
2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	规划设计服务	345.93	326.35	65.81%	53.84%	该项目毛利率高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发行人机械设计甲级资质在国内较少，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深耕于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对汽车零部件工艺流程理解较为深刻，能够在设计环节有效控制成本；该项目为天津雷沃与韩国外资方合作项目，发行人专门派遣设计人员至韩国进行细致调研，全面理解客户需求，前期扎实的准备提高了中后期工作效率，有利于降低成本。
3	天津雷沃公司中央空调安装项目	智能装备系统	320.00	283.19	7.11%	20.19%	该项目毛利率低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投标时投标单位较多，竞争激烈，出于战略考虑，为保证项目中标，投标价格较低。
4	天津雷沃多联机空调和车间单体空调系统安装	智能装备系统	75.00	66.37	15.98%	20.19%	该项目毛利率低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投标时投标单位较多，竞争激烈，出于战略考虑，为保证项目中标，投标价格较低。
5	天津雷沃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供油设施	智能装备系统	44.80	39.65	8.16%	20.19%	该项目毛利率低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投标时投标单位较多，竞争激烈，出于战略考虑，为保证项目中标，投标价格较低。

发行人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承包模式下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最终业主	销售商品具体内容	业务分类	合同金额	收入金额	定价方式
2020年							
1	山东精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590.86	60.91	邀请报价
合计						60.91	--
2019年							
2	山东精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590.86	531.39	邀请报价
合计						531.39	--

上述交易涉及1个项目，该项目报告期内毛利率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内容	业务类型	合同金额	收入	毛利率	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	毛利率差异分析
1	年产 5 万台非道路国四、国五发动机建设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	590.86	592.30	24.42%	29.83%	该项目毛利率低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投标时投标单位较多，竞争激烈，处于战略考虑，为保证项目中标，投标价格较低。施工过程中由于项目方案变更，导致成本增加。

注：该项目已验收尚未决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机所有交易毛利率均处于合理范围内波动，毛利率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内平均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性，因此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因此发行人与雷沃重机交易价格公允。

②发行人与雷沃重工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136.40 万元、3,448.76 万元、2,848.0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4.70%、3.86%，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雷沃重工销售智能装备系统和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销售智能装备系统、公用动力及装备能源供应系统定制特性突出，由于客户需求不同，产品的设计方案、品质要求均不相同，单个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销售	全部销售	关联销售	全部销售	关联销售	全部销售
收入	2,848.03	2,848.03	3,448.76	3,448.76	--	2,136.40
成本	2,099.78	2,099.78	2,548.43	2,548.43	--	1,599.52
毛利率	26.27%	26.27%	26.11%	26.11%	--	25.13%
主营业务毛利率	22.60%		23.81%		24.03%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全部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5.13%、26.11%及 26.27%，略高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公司向雷沃重工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毛利较高项目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确认收入时间	客户	收入金额	毛利金额	毛利率(%)	合同金额
MHJD2018-004 雷沃重工机电安装项目	2020年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五星车辆厂	83.00	62.74	75.59	603.81
MHJD2018-004 雷沃重工机电安装项目	2019年	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70.96	189.47	40.23	574.42

2018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全部销售毛利率为25.13%，与同期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为接近。

2019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全部销售毛利率为26.11%，略高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为以下项目提高了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销售毛利率：

MHJD2018-004 雷沃重工机电安装项目2019年确认收入470.96万元，毛利率为40.23%，主要原因为该项目配电箱、电缆桥架、母线等设备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未通过代理商，降低了采购成本；项目施工过程中，项目组与客户沟通较好，优化时间安排，现场人员在特定时间段集中施工，缩短了项目周期，节约了成本；该项目在选择分包商时，引入省外分包商，增加竞争，分包支出降低。**去除该项目影响，2019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销售毛利率为23.87%，与同期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为接近。**

2020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全部销售毛利率为26.27%，略高于发行人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为以下项目提高了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销售毛利率：

MHJD2018-004 雷沃重工机电安装项目2020年确认收入83.00万元，毛利率为75.59%，主要原因为2020年4月该项目总决算完成，毛利率较高，收入系预计决算金额与实际决算金额的差异，成本系暂估分包金额与决算时实际分包金额的差异。**去除该项目影响，2020年，发行人向雷沃重工的销售毛利率为24.79%，与同期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差异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雷沃重工所有交易毛利率均处于合理范围内波动，毛利率与同类型业务报告期内平均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性，因此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因此发行人与雷沃重工交易价格公允。

二、申报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申报会计师核查程序

1、关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分别为94.34万元、829.85万元、702.2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13%、1.13%、0.95%，占比较小。

针对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的重叠供应商、客户及交易公允性，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雷沃重机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刘季江、董事梁启荣、董事王学信出具的《关于雷沃重机及其控制企业基本情况的说明》《关于重合客户及供应商事项情况说明》，并联合发行人律师调取雷沃重机及其主要子公司工商档案，与上述说明进行核对；

（2）由于雷沃重机认为全部客户和供应商名单属于其商业秘密，不便对外提供，但可以在获取发行人的客户和供应商名单后，进行比对分析。

因此，整理发行人客户和供应商名单并发送至雷沃重机，要求雷沃重机根据发行人的客户和供应商名单进行比对，并出具情况说明文件。

（3）通过网络检索天眼查、企查查、启信宝等方式，查询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并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进行比对分析。

（4）2021年5月，申报会计师向发行人2017年-2020年每年度销售金额排名前二十大客户、2017年-2020年每年度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补充发出了询证函，询问上述客户、供应商是否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要求回复交易的具体内容、交易的定价方式及其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向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比例分别为83.72%、87.51%、90.90%及85.97%，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2.47%、84.50%、86.06%及76.25%，本次发函中前二十大客户除精典机电外和雷沃重机及子公司不存在交易，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合计为0.06%、0.25%、0.72%及0.08%。

2017年-2020年，向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70.40%、84.30%、80.76%及79.67%，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64.04%、80.57%、76.87%及76.38%，其中分包供应商回函对应的分包采购金额占分包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58.10%、71.54%、78.15%及73.20%。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机及子公司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含业务分包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合计为0.78%、0.22%、0.21%及0.01%。

(5) 获取精典机电出具的《关于与雷沃重机交易情况的说明》，并查阅其与雷沃重机交易的相关招投标资料。

(6) 获取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7) 获取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雷沃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的租赁协议，并与发行人、精典机电对租赁协议所列租赁资产与其销售业务的对应情况说明进行核对。

(8) 获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金平先生出具的《关于迈赫股份与雷沃重机相关交易的声明与承诺》。

(9) 查阅发行人《供应商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等采购制度，核查发行人对供应商的询价及招投标相关内控流程和资料；查阅发行人参与客户招投标及询价程序的文件资料。

(10) 核查主要关联企业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采购均通过招投标或其他竞争性的询价方式，并履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后确定价格，不存在通过重叠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精典机电制定了《采购部招标管理办法》《采购部材料程序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采用询价、招投标方式进行独立采购，不存在通过重叠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11) 对发行人与重合供应商、客户的交易价格进行公允性分析。

2、关于雷沃重工及子公司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发行人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分

别为 2,136.40 万元、3,448.76 万元、2,848.0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4.70%、3.86%，占比较小。

针对发行人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的重叠供应商、客户及交易公允性，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查阅雷沃重工工商档案，访谈雷沃重工负责对外接待和宣传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梁启荣，获取其出具的情况确认书；

(2) 由于 2021 年初，雷沃重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雷沃重工已属潍柴集团控制的企业，现阶段雷沃重工正在按潍柴集团的要求进行经营管理整合，雷沃重工的经营情况涉及整合过程中的内幕信息，且雷沃重工全部的供应商和客户情况属于其商业秘密，无法提供该等信息。

因此，对发行人报告期内每年度前二十大客户和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函询证，询问其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如存在交易，要求回复交易的具体内容、定价方式及公允性。

2017 年-2020 年，向每年度前二十大客户发函对应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21%、85.15%、86.21%及 82.33%，客户回函对应的销售金额及查阅年报等替代措施确认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2.93%、82.42%、73.03%及 76.14%；向前二十大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为 42.36%、52.24%、43.26%及 35.22%，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8.04%、49.76%、41.65%及 34.99%。

每年度前二十大客户中，除北汽福田及其子公司、潍柴动力及其子公司、潍柴重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东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新福达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青岛姜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建设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宝腾汽车外，其余客户均已回函确认与雷沃重工的交易情况及公允性。上述未回函客户中，除北汽福田外，其他均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主要为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均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配合雷沃重工对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承担成本的可能性。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工存在重合情况的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合计为 2.31%、7.00%、5.14%及 1.48%。

每年度前二十大供应商中，除西部技研环保节能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青岛华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兴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乾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福建永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宝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外，其余供应商均已回函确认与雷沃重工的交易情况及公允性。上述供应商主要为前期一次性交易或交易较少的供应商，目前与发行人无业务合作，未配合发行人询证工作。

2021年5月，申报会计师向2017年-2020年每年度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补充发出了询证函，询问上述供应商是否与雷沃重工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如存在交易，要求回复交易的具体内容、交易的定价方式及其公允性。

2017年-2020年，向采购金额在100万以上的供应商发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为70.40%、84.30%、80.76%及79.67%，供应商回函对应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64.04%、80.57%、76.87%及76.38%，其中分包供应商回函对应的分包采购金额占分包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58.10%、71.54%、78.15%及73.20%。通过上述核查统计，确认与雷沃重工存在重合情况的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含业务分包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合计为1.27%、5.08%、4.11%及1.62%。

(3) 查阅北汽福田的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确认其与雷沃重工之间的交易情况及公允性；

(4) 通过网络检索天眼查、企查查、启信宝等方式，查询雷沃重工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信息，并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比对分析。

(5) 查阅发行人《供应商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等采购制度，核查发行人对供应商的询价及招投标相关内控流程和资料；查阅发行人参与客户招投标及询价程序的文件资料。

(6) 核查主要关联企业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雷沃重工采购均通过招投标或其他竞争性的询价方式，并履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后确定价格，不存在通过重叠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精典机电制定了《采购部招标管理办法》《采购部材料程序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采用询价、招投标方式进行独立采购，不存在通过重叠供应商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7) 对发行人与重合供应商、客户的交易价格进行公允性分析。

(二) 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在报告期内存在少量重叠的情形，该等重叠情形具有合理性；发行人与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交易价格公允，与重叠客户、供应商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雷沃重机及其子公司、雷沃重工及子公司通过重叠客户、供应商对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承担成本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第二轮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说明》之签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

